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

地址：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
承辦單位：教務處
承辦人：鄭任君
電話：07-2862-550轉386
傳真：07-2868059
電子信箱：chem@mail.kshs.kh.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7日
發文字號：高市雄中教字第10970301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38873361_10970301800BDD_ATTCH1.pdf)

主旨：檢送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及化學學科中心辦理「111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參考試卷宣導座談會」，惠請協助公告及推薦教師參加，並惠允出席教師公（差）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緣起：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參考試卷》是大考中心依據（1）108 學年度開始實施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 自然科學領域」，以及（2）大考中心所公布之 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考試說明」，二份文件所揭櫫之理念與目標而設計。為便此次公告之參考試卷，能達最高品質，故藉由兩次工作坊暨座談會，蒐集各界的意見，歡迎各界惠予指正、建議。
- 二、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本研習僅開設兩場，請師長們就近擇1參加★

（一）北部場：

中山女高 1090514



MSAA1093004075

- 1、日期：109年6月3日(三)。
- 2、時間：13:30-17:00(13:10開始報到)。
- 3、地點：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 4、研習代碼：2813500(請至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二)南部場：

- 1、日期：109年6月10日(三)。
- 2、時間：13:30-17:00(13:10開始報到)。
- 3、地點：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特色課程展示廳-民族路校門左側校地)(701台南市東區民族路一段1號)。
- 4、研習代碼：2813502(請至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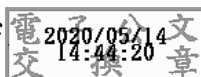
三、備註：

- (一)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防疫期間，恕不接受現場報名，請欲參加人員務必至進修網報名。
- (三)應新冠肺炎防疫，請與會人員攜帶口罩，並實施量體溫措施，若身體有異狀者請勿進入會場，敬請師長協助配合。
- (四)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往返差旅費依本學科中心規定辦理，請種子教師完成任職學校差旅費報支程序後，將已核章單據寄回本學科中心，以利撥款；參與之儲備種子教師/區域教師往返差旅及相關費用依任職學校規定支應。
- (五)響應紙杯減量，請自備環保杯。
- (六)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案聯絡人：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電話：07-2868-059；電子郵件：chem@mail.kshs.

kh.edu.tw)。

正本：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群、基隆市高中群、臺北市高中群、新北市高中群、桃園市高中群、新竹縣市高中群、苗栗縣高中群、臺中市高中群、彰化縣高中群、南投縣高中群、雲林縣高中群、嘉義縣市高中群、臺南市高中群、高雄市高中群、屏東縣高中群、花蓮縣高中群、宜蘭縣高中群、臺東縣高中群、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國立金門高級中學、國立馬祖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楊吉水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蔡蘊明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鄭淑芬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鄭原忠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何佳安教授)、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吳國良研究員、葉士肇研究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林威志教師、李麗偵教師、顏瑞宏組長、鄭任君專任助理)

副本：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



校長 謝文斌

裝

訂

線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分科測驗（111 學年度起適用）

化學考科

參考試卷座談會

此次公告之參考試卷為 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參考試卷。大考中心依據（1）108 學年度開始實施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以及（2）本中心所公布之 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考試說明」，二份文件所揭櫫之理念與目標而設計。

一、測驗科目與範圍

分科測驗化學考科的考試範圍包括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部定必修化學與部定加深加廣選修化學，加深加廣選修化學課程包括：物質與能量、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化學反應與平衡一、化學反應與平衡二、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及相關實驗。本中心所研擬的分科測驗化學考科的測驗內容，包括 108 課綱化學科的必修化學與加深加廣選修化學及相關實驗內容。

二、題型、架構與配分

111 學年度起分科測驗化學考科的試卷架構分為兩部分，第壹部分為選擇題型，約占 70%；第貳部分為混合題型（兼含選擇與非選擇題）或非選擇題型（非選擇題有問答、繪圖、表格與計算等），約占 30%，試卷的滿分為 100 分。本卷的非選擇題配分占 25%，上述題量與配分比例在未來正式考試時，可能因組卷之必要而有微調。

三、命題特色

命題方向兼具測驗學科概念的基本試題，以及將知識與能力整合運用於生活情境與學術探究情境的素養導向命題。

四、考生作答（答題卷）

此次答題卷為配合混合題型而設計，考生填答時須注意本考科試題本之「作答注意事項」的提示，並於規定的作答區撰寫。未來混合題型中的非選擇題可能有其他不同形式，每份試卷混合題的呈現方式未必皆相同，作答時須搭配「答題卷」，故務必詳讀試卷上的作答說明。

參考試卷呈現本中心未來命題方向、組卷架構、答題卷設計、參考答案／評分原則等可能樣貌，僅適宜作為參考練習、評量之示例；此外，本次試題除部分為原創外，亦有採用或修改歷年考題或研究用試題情形。

為便此次公告之參考試卷，能達最高品質，故藉由兩次座談會，蒐集各界的意見，歡迎各界惠予指正、建議。